

檔 號：ACA0303
保存年限：3年

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 函

地址：32097桃園市中壢區健行路229號
聯絡人：楊欣雅
聯絡電話：03-4581196 分機3233
電子郵件：bale66@uch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5年3月7日
發文字號：健招字第105000119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考試入學招生海報(1050001194A-0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校「105學年度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考試入學」
招生資訊與招生海報1份，敬請惠予張貼公告周知，並請鼓
勵所屬學生踴躍報考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校碩士班暨碩士在職專班考試入學招生簡章自即日起可
免費上網下載。
- 二、報名日期：105年3月10日（四）9時起至105年3月31日（四）
17時止。
- 三、碩士班口試日期：105年4月15日（五）至105年4月17日（日）
），詳各系所簡章。
- 四、碩士在職專班口試時間：105年4月17日（日）。
- 五、檢附本校招生海報，詳如附件（紙本將另行寄送），或逕至
本校招生網站查詢<http://admissions.uch.edu.tw/>，敬
請參閱。

正本：國立政治大學、國立清華大學、國立臺灣大學、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成功大
學、國立中興大學、國立交通大學、國立中央大學、國立中山大學、國立臺灣海
洋大學、國立中正大學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、國立彰化師範大學、國立陽明大學
、國立臺北大學、國立嘉義大學、國立高雄大學、國立東華大學、國立暨南國際
大學、國立臺灣科技大學、國立雲林科技大學、國立屏東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科

教務處

技大學、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灣藝術大學、國立臺東大學、國立宜蘭大學、國立聯合大學、國立虎尾科技大學、國立高雄海洋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南藝術大學、國立臺南大學、國立臺北教育大學、國立新竹教育大學、國立臺中教育大學、國立澎湖科技大學、國立勤益科技大學、國立體育大學、國立臺北護理健康大學、國立高雄餐旅大學、國立金門大學、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、國立臺中科技大學、國立臺北商業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、東海大學、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、東吳大學、中原大學、淡江大學、中國文化大學、逢甲大學、靜宜大學、長庚大學、元智大學、中華大學、大葉大學、華梵大學、義守大學、世新大學、銘傳大學、實踐大學、朝陽科技大學、高雄醫學大學、南華大學、真理大學、大同大學、南臺科技大學、崑山科技大學、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、樹德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、臺北醫學大學、中山醫學大學、龍華科技大學、輔英科技大學、明新科技大學、長榮大學、弘光科技大學、中國醫藥大學、正修科技大學、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、玄奘大學、建國科技大學、明志科技大學、高苑科技大學、大仁科技大學、聖約翰科技大學、嶺東科技大學、中國科技大學、中臺科技大學、亞洲大學、開南大學、佛光大學、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、遠東科技大學、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、景文科技大學、中華醫事科技大學、東南科技大學、德明財經科技大學、明道學校財團法人明道大學、南開科技大學、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、僑光科技大學、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、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、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、環球學校財團法人環球科技大學、台灣首府學校財團法人台灣首府大學、中州學校財團法人中州科技大學、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、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、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、大華學校財團法人大華科技大學、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、南榮學校財團法人南榮科技大學、文藻學校財團法人文藻外語大學、華夏學校財團法人華夏科技大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、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、康寧學校財團法人康寧大學、臺北市立大學、國立臺灣戲曲學院、中信學校財團法人中信金融管理學院、大漢技術學院、和春技術學院、亞東技術學院、桃園創新科技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創新技術學院、稻江科技暨管理學院、德霖技術學院、蘭陽技術學院、黎明技術學院、東方學校財團法人東方設計學院、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、崇右技術學院、大同技術學院、亞太學校財團法人亞太創意技術學院、臺灣觀光學院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學院、法鼓學校財團法人法鼓文理學院、台北海洋技術學院、國立臺南護理專科學校、國立臺東專科學校、馬偕學校財團法人馬偕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耕莘健康管理專科學校、敏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高美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育英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崇仁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聖母醫護管理專科學校、新生醫護管理專科學校

副本：本校招生處

2016-03-07
交15換47章

校長 李大偉

一、本案擬上傳至本校文件公告系統周知。

二、文擬陳閱後存參。

約用
助理員 李貞慧

教務處招生組 丁衣玲
105-3-8

教授 江大樹
教務長
105. 3. 09

代為
決行